

关于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

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为促进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创业板 ETF 广发”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4 年 3 月 11 日起，本公司选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创业板 ETF 广发（159952）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11 日